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以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认真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现就 2022 年度工作情况汇报如下：

一、审计委员会基本情况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由任海峙女士（独立董事）、费俭先生（董事）和单飞跃先生（独立董事）3 名成员组成，其中独立董事占审计委员会成员总数的 2/3，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任海峙女士担任。

2022 年 5 月 20 日，公司进行第三届董事会换届选举，并选举产生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由任海峙女士（独立董事）、费俭先生（董事）和单飞跃先生（独立董事）3 名成员组成，主任委员由具有专业会计资格的任海峙女士担任。

二、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会议召开情况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全体委员亲自出席会议，具体内容如下：

时间	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2022/2/11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2021 年度审计工作计划》
2022/4/13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初稿》
2022/4/26	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2021 年度审计报告》《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2021 年度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关于 2021 年度审计部工作报告》
2022/5/20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审计部负责人的议案》

2022/8/15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参与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2/8/26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关于 2022 年上半年度审计工作报告》
2022/10/27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主要工作情况

（一）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机构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多次与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沟通，对该审计机构的资质进行了严格的审核，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为公司审计服务工作期间，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严谨、客观、公允、独立的履行职责，体现了良好的专业水准和职业操守，能够实事求是地发表相关审计意见。同意公司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指导内部审计工作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公司的内部审计工作计划，并认可该计划的可行性，同时督促公司内部审计机构要严格按照审计计划执行。经审阅内部审计相关工作资料，我们未发现公司内部审计工作存在重大问题的情况。

（三）审阅公司的财务报告并对其发表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自查发现以承债式收购取得中营健 100% 股权事项的会计处理判断失误，并及时对《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进行更正，我们认为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我们认为公司其他定期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与财务报告相关的欺诈、舞弊行为及重大错报的可能性。

（四）评估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监督公司依法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公司的规范化运作、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审计委员会审阅了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同时审阅了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督促公司对内控缺陷及时整改，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实际运作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规范的要求。

（五）协调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及相关部门与外部审计机构的沟通

2022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与公司管理层、内部审计部门和中汇会计师事务所保持了充分、良好的沟通，积极协调审计过程中出现的问题，提高审计效率，降低审计成本，共同发挥审计监督职能。

四、总体评价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制定的《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恪尽职守，严格监督，较好地履行了审计委员会的职责。

2023 年，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将继续忠实、勤勉地履行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职责，勤勉尽责，继续保持对公司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加强和审计机构的沟通交流。在监督外部审计、指导公司内部审计、督促公司完善内部制度等方面发挥专业作用，更好地维护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促进公司规范运作、良性经营发展。

特此报告。

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委员会：任海峙、费俭、单飞跃

2023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任海峙： 任海峙

2023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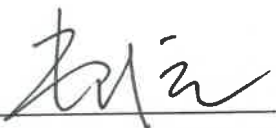
单飞跃： 

2023 年 4 月 27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南方模式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之签字页】

出席会议委员签字：

费俭：



2023 年 4 月 27 日